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1年12月0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董事和监事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12月06日在广西桂林市金星路一号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董事长邹节明先生委托董事邹洵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监事付丽萍、阳忠阳、王睿陟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王许飞先生主持，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因公司董事吕高荣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为了体现业绩考核指标的合理性和科学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充分发挥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效果，公司经过审慎研究，决定对原《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

【《关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35）详见2021年12月0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详见2021年12月0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

见，具体内容见2021年12月0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因公司董事吕高荣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相关内容的修订，董事会同步修订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相关内容。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详细内容见2021年12月0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议案的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公司对《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并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提交至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2021年12月0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关于取消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议案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6）】

特此公告。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2月07日